

科创板上市委 2019 年第 11 次审议会议 结果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 2019 年第 11 次审议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下午召开,现将会议审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审议结果

- (一)同意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上市(首发)。
- (二)同意北京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上市(首发)。

二、审核意见

(一)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应对未来共同实际控制人可能出现的退出导致竞业禁止和同业竞争风险的相关安排。请保荐机构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2. 请发行人进一步披露 2018 年营业收入、产品销量增长率以及中低功率激光切割设备市场占有率下降的原因和对策。请保荐机构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二)北京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是否存在会计政策和会计差错等四个方面存在差异被全国股转系统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风险。请保荐机构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2. 请发行人进一步披露:(1)发行人与其九大核心技术分别

对应的专有技术相关研发负责人、主要研发人员及专利发明人（如相关研发人员为专利发明人）的情况，报告期上述研发负责人、研发人员及专利发明人在发行人的任职变化情况，以及与发行人签署劳动合同和竞业禁止承诺的情况；（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张燕女士和王宇翔先生在发行人核心技术形成、持续研发和客户获得及维护过程中的具体作用。请保荐机构就上述问题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3. 请发行人对比中科星图、世纪空间的应收账款、经营性现金流情况，补充披露：（1）是否存在为扩大销售过度扩张客户信用的情况；（2）近三年应收账款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较高、经营性现金流为负对公司经营质量和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3）今后加强客户信用管理和回款政策的措施；（4）持续改善现金流水平的具体安排和预期情况。请发行人就此作进一步风险提示。请保荐机构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4. 2018 年向第一大客户航天科工相关公司销售额占当年销售收入比例 50.79%，请发行人进一步披露是否存在无法持续稳定获得航天科工相关公司订单的风险以及对其大额应收账款的预计回收账期，并作相应风险提示。请保荐机构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三、上市委会议提出问询的主要问题

（一）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请发行人代表说明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唐晔、代田田、卢

琳、万章和谢森是否存在退出风险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发行人应对未来上述共同实际控制人可能出现的退出导致竞业禁止和同业竞争风险的相关安排。

2. 请发行人代表说明公司已经建立的财务管理团队情况。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二）北京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 发行人于 2016 年 10 月提交了新三板挂牌申报材料，2017 年 1 月发行人申请撤回申报材料，两份申报材料在会计政策和会计差错等四个方面存在差异。请发行人代表进一步说明上述差异是否存在被全国股转系统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风险。请保荐代表人就以上问题发表明确意见。

2. 发行人共同实际控制人王宇翔先生此前曾在芬兰诺瓦集团北京诺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北京方正奥德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担任技术总监。请发行人代表解释王宇翔先生与相关任职公司是否签有保密、竞业禁止等相关协议或约定。请保荐代表人就以上问题发表明确意见。

3. 请发行人代表解释：（1）发行人与其九大核心技术分别对应的专利、著作权和专有技术相关研发负责人、主要研发人员及专利发明人（如相关研发人员为专利发明人）的情况，报告期上述研发负责人、研发人员及专利发明人在发行人的任职变化情况，以及与发行人签署劳动合同和竞业禁止承诺的情况；（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张燕女士和王宇翔先生在发行人核心技术形

成、持续研发和客户获得及维护过程中的具体作用。请保荐代表人就以上问题发表明确意见。

4. 请发行人代表对比中科星图、世纪空间的应收账款、经营性现金流情况，进一步说明近三年应收账款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较高、经营性现金流为负对公司经营质量和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并请说明对第一大客户大额应收账款的预计回收账期。请保荐代表人就此发表明确意见。

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

2019年6月27日